

上海市房屋管理局
上海市水务局 文件

沪房物业〔2021〕37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
施工现场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水务局：

2018年以来，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全市大力推进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改善居民小区生活环境。

2020年是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关键之年，加之疫情影响，部分施工企业急于赶工，施工作业缺乏规范化、人性化等问题，2020年10月以来，上海市12345市民服务热线管理办公室累计收到相关来电1000余件。市领导多次作出批示，要求加强本市文明施工和安全管理。为深刻吸收经验教训，举一反三，全面加强本市住宅小区雨污混接工程收尾阶段以及开展

新一轮雨污混接调查和改造行动方案文明施工的监管，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真正把好事干好，实事干实，为人民群众带来更多获得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强化主体责任

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有别于其他惠民工程，市民群众直接获得感较低，但改造工作又离不开市民群众的支持。为进一步落实政府部门监管责任和施工企业管理主体责任，各区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牵头部门（以下简称牵头部门）要始终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层层落实文明施工、规范施工责任，加强对项目建设单位文明施工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现场巡查、抽查，指导督促雨污混接改造工程施工企业应严格按照《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上海市人民政府23号令）和《文明施工标准》

（DG/TJ08-2102-2019）相关标准，加强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

二、明确重点，落实精细管理

结合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仍将持续的情况，确保工程项目全部完成前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各区牵头部门要重点督促施工企业做好以下工作：

（一）分类推进工程项目

1、已完成通水验收工程项目。要指导施工企业加快项目

推进工作，因地制宜优化施工组织计划，有序安排好道路路面恢复工作。

2、复核验收不通过工程项目。要仔细排摸，精准定位问题所在，避免大范围二次破土施工。

(二) 施工现场管理要求

1、场容场貌管理。一是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置铭牌，主要包括施工铭牌、公开事项、管理人员名单、文明施工牌、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等；二是施工现场应通过黑板报、宣传条幅、宣传栏等形式营造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宣传气氛；三是建筑材料要集中统一堆放，并设置标识牌，由专人归类进行管理。因施工现场狭小等客观原因，材料堆放确实需要临时占用绿化等空间的，施工完成后要进行绿化补种及恢复。**四是在**开挖的道路、设设备及材料堆放点等场所设置明显标志和安全防护设施，开挖的道路要及时安排路面恢复工作，保障行人和车辆通行安全。

2、扬尘噪音控制。一是施工企业要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与街道、居委、物业等沟通，做好与居民的协调工作；二是在路面开挖等工程时要及时洒水控制扬尘，施工现场材料及建筑垃圾堆放应及时用纱网覆盖，同时严格建筑垃圾清运管理，避免二次扬尘污染。**三是**施工区域建筑垃圾要集中、分类堆放，及时清运，对建筑垃圾在当日不能完成清运的，要采取遮盖、

洒水等防尘措施。

3、施工人员管理。施工企业要组织现场施工人员开展文明施工教育培训，落实专人负责现场督察，杜绝损坏小区共用设施设备的事件发生；同时，按照项目所在地的防疫管理要求，严格落实现场工作人员测温管理，佩戴口罩。

三、加强监管，保障现场有序

各区房管部门要指导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加强对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施工现场周边的巡查，对发现的不文明施工行为要及时劝阻、制止，督促相关施工企业加强现场管理，劝阻、制止无效的，应及时报告相关责任部门，确保居民日常生活安全。

各区住宅小区雨污混接改造牵头部门要组织开展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检查，对施工企业存在现场管理松懈、文明施工意识不强等问题要采取警戒约谈等方式，督促严格落实整改措施。

2021年2月10日

上海市房屋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2月26日印发
